



171012050352

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编号: HY20080514

检测类别:	委托检测
样品类别:	废水
委托单位:	苏州市冷拉型钢有限公司

苏州宏宇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
Suzhou Hongyu Environment Testing Co.LTD

二〇二〇年八月三十一日



苏州宏宇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	名称	苏州市冷拉型钢有限公司	联系人	张工
	地址	高新区嵩山路 462 号	联系电话	13706201452
受检单位	名称	苏州市冷拉型钢有限公司	项目名称	苏州市冷拉型钢有限公司委托检测项目
	地址	高新区嵩山路 462 号		
样品类别	废水	样品来源	自采	
检测单位	苏州宏宇环境检测有限公司		采样人	周晨雨、邵引发
采样日期	2020.08.05	检测周期	2020.08.05-08.06	
检测目的	为苏州市冷拉型钢有限公司委托检测项目提供检测数据。			
检测内容	废水: pH值、化学需氧量、悬浮物、氨氮(以N计)、石油类, 共计5项。			
检测依据	见附表 1、附表 2。			
主要检测仪器	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、电子天平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、红外测油仪、COD 恒温加热器等。			
检测结果	1.检测结果见后附页; 2.本公司一般不提供结果判定, 仅提供参考标准限值, 除非客户要求并提供判定标准, 委托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当时污染物状况。			
编制:	陈翔			
审核:	王娜			
签发:	袁元			
			检测机构 (报告专用章)	
			签发日期	2020年 8 月 5 日

苏州宏宇环境检测有限公司					
废水检测结果					
采样日期		2020.08.05			
采样时间		10:21	13:04	16:22	
检测点位		雨水排口	雨水排口	雨水排口	
样品描述		微黄、无味、微浊			
样品编号 (HY20080514)		WS0001	WS0002	WS0003/ WS0004	
检测项目	单位	检出限	检测结果		
pH 值	无量纲	/	6.84	7.01	6.91
悬浮物	mg/L	4	9	8	9
化学需氧量	mg/L	4	40	24	28
氨氮 (以 N 计)	mg/L	0.025	0.429	0.536	0.440
石油类	mg/L	0.06	0.63	0.57	0.66

附表 1:

检测项目名称	检测依据	方法检出限	主要检测仪器/型号	仪器编号
pH 值	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) (增补版) 国家环保总局 (2002 年) 3.6.2 便携式 pH 计法	/	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/DZB-712F	SZHY-X-062-02
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4 mg/L	COD 恒温加热器 /DL-701H	SZHY-S-021
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4 mg/L	电子天平 (万分之一) /ME204E	SZHY-S-022-5
氨氮(以 N 计)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0.025 mg/L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/UV-6100BS	SZHY-S-008
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0.06 mg/L	红外测油仪/MAI-50G	SHZY-S-009

附表 2:

采样信息	采样依据	采样仪器名称/型号	仪器编号
废水采样	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.1-2019	/	/

附表 3:

苏州宏宇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废水质量控制信息						
精密度质量控制报告						
样品名称	检测项目	单位	平行样结果		相对偏差 (%)	参考质量控制 (%)
			样品值	实验室内平行样品值		
雨水排口	化学需氧量	mg/L	41.2	39.6	2.0	≤10
	氨氮 (以 N 计)	mg/L	0.4207	0.4380	2.0	≤15
样品名称	检测项目	单位	平行样结果		相对偏差 (%)	参考质量控制 (%)
			样品值	现场平行样品值		
雨水排口	化学需氧量	mg/L	29	26	5.4	≤10
	氨氮 (以 N 计)	mg/L	0.418	0.461	4.9	≤15
质量控制参考依据: 化学需氧量参考《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》(HJ 828-2017) 标准; 氨氮 (以 N 计) 参考《关于印发<江苏省日常环境监测质量控制样采集、分析控制要求>的通知》(苏环监测 (2006) 60 号) 附表 1 标准。						
准确度质量控制报告						
自配质控样	检测项目	单位	质控检测值		质控样标准值	
	化学需氧量	mg/L	31		30±3	
加标回收	检测项目	单位	加标回收率	回收率合格范围	参考依据	
	氨氮 (以 N 计)	%	96.5	95~105	关于印发<江苏省日常环境监测质量控制样采集、分析控制要求>的通知 (苏环监测 (2006) 60 号) 附表 1	

报告正文结束